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43
十二、其他说明.....	43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43
（二）其他.....	4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5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是2019年党政机构改革新组建单位，于2019年2月1日挂牌，加挂“市政务信息管理局”牌子，主要承担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划转事项的集中审批、政务服务改革、公共资源交易管理职责，同时承担市优化营商环境委员会办公室、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市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和政府统一服务的组织实施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内设机构：办公室、党务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财务科、政策法规科、督查科、营商环境科、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科、政务服务管理科、准营管理科、登记注册科、市场流通科、社会事务科、交通事务科、项目服务管理科、统一服务协调科、生态能源科、规划建设科、农林水务科、市政公用科。核定编制50名，实有人员47名，公务员46名，工勤人员1名，退休人员6名。编外人员50名。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3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02.69	1902.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3.60	3.6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69	164.6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8.25	68.2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6.87	96.8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36.10	本年支出合计	2236.10	2236.10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236.10	支出总计	2236.10	2236.10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预算公开表2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236.10	2236.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02.69	1902.6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02.69	1902.69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1902.69	1902.69					
205	教育支出	3.60	3.6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60	3.6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60	3.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69	164.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69	164.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20	18.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66	97.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83	48.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25	68.2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66	0.6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66	0.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59	67.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5	46.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34	21.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87	96.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87	96.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87	96.87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36.10	1185.88	1050.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02.69	856.07	1046.6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02.69	856.07	1046.62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1902.69	856.07	1046.62
205	教育支出	3.60		3.6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60		3.6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60		3.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69	164.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69	164.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20	18.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66	97.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83	48.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25	68.2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66	0.6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66	0.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59	67.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5	46.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34	21.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87	96.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87	96.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87	96.87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3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02.69	1902.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3.60	3.6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69	164.6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8.25	68.2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6.87	96.8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36.10	本年支出合计	2236.10	2236.1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236.10	支出总计	2236.10	2236.10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36.10	1185.88	1050.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02.69	856.07	1046.6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02.69	856.07	1046.62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1902.69	856.07	1046.62
205	教育支出	3.60		3.6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60		3.6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60		3.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69	164.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69	164.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20	18.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66	97.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83	48.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25	68.2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66	0.6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66	0.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59	67.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5	46.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34	21.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87	96.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87	96.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87	96.87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85.88	1027.66	158.22
工资福利支出		1008.80	1008.80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2.45	302.45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4.66	144.66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7.34	127.34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9.19	59.1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78.60	78.6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9.06	19.06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9.30	39.30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9.53	9.5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6.25	46.2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1.34	21.3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64	1.64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96.87	96.8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57	62.57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22		158.22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01.67		101.67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7		4.17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9.82		9.82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		2.38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37.17		37.1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6	18.8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8.20	18.20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66	0.66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2.00	2.0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58.22	158.22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158.22	158.22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1	2	3	4	5	6	7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1050.22	1050.22				
编外人员管理经费	228.00	228.00				
选调生生活补贴	3.60	3.60				
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含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240.00	240.00				
行政审批专网专项及网络运维项目	80.00	80.00				
项目尾款	80.00	80.00				
“高效办成一件事”规程规范及经典案例打造	18.62	18.62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及备案抽查技术服务项目等五个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400.00	400.00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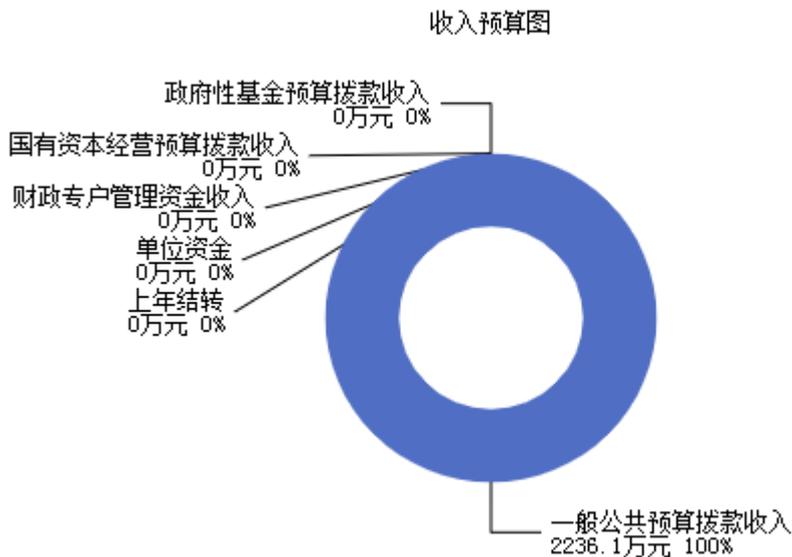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预算收入总计2,236.1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236.1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271.96万元，下降10.84%，主要原因是其他运转类项目预算减少；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2,236.10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236.1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271.96万元，下降10.84%，主要原因是其他运转类项目预算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预算收入2,236.10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36.10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支出预算223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85.88万元，占53.03%；项目支出1050.22万元，占46.9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236.1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236.1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236.1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

公共服务支出1,902.69万元、教育支出3.6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4.6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8.2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6.87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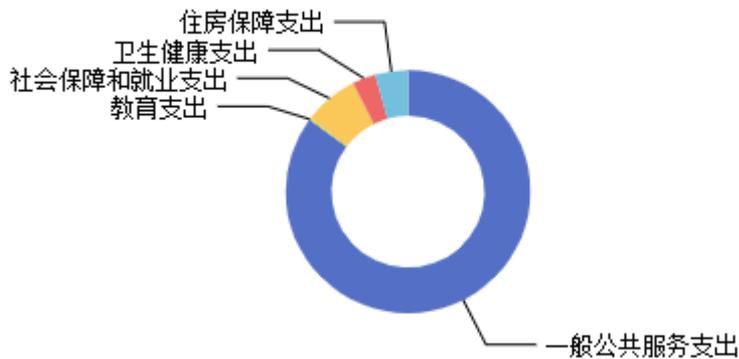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236.10万元,比上年减少271.96万元,下降10.84%。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236.1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02.69万元,占85.09%;教育支出3.60万元,占0.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4.69万元,占7.37%;卫生健康支出68.25万元,占3.05%;住房保障支出96.87万元,占4.33%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185.8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27.6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奖金、住房公积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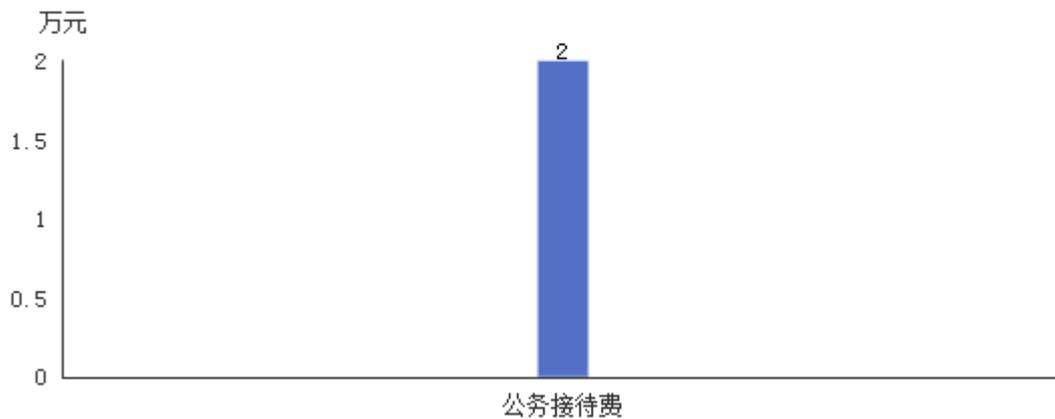
公用经费158.2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2.00万元比2025年减少 1.0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减少。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2.0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1.0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活动逐年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58.2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9.47万元，增长6.37%，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福利费和工会经费相应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06.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8.7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47.9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度本单位未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7个，共计金额1,050.22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6个，涉及金额1,046.62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3.6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7个，涉及项目金额1,050.22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46.97%。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6个，涉及项目金额1,046.62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3.6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含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6年申请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240万元主要用于：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社会组织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需进行离任审计，办理注销登记需进行清算报告审计，由审批部门委托有关机构开展。按往年业务发生量测算，2026年共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约办理不少于13户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变更，每户5000元，10户注销登记，每户600元。二、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28.5万元。通过委托浙江大学专业研究团队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具体包括：通过问卷调查与座谈访谈等方式，开展专题资料收集收集和专项部门研究、企业调研，聚焦晋城市营商环境建设，开展现状分析、对标分析、实地调研、路径研究、抓手谋划、规划编制等六方面的具体工作，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同时编制《晋南环境提升改革创新任务清单》和《晋南环境优化提升典型案例集》2个配套文件。三、支付行政审批专家评审费40万元。（全年预计完成不少于100个建设项目评审、完成计量标准器具核准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完成气瓶充装单位许可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四、日常运转166.5万元。1.满足日常办公需要88.832万元，包括：（1）日常办公用品及打印耗材33.832万元，主要用于购置笔记本、中性笔、文件夹、档案袋、档案盒、抽纸、一次性纸杯等用品；（2）通过电子商务采购印刷服务15万元；（3）现场勘验租车费3万，年均勘验150次，平均租车费用400元/次，2026年调配公车共同完成；（4）购买桶装饮用水1万元；（5）邮寄费1万元；（6）日常差旅费报销15万元，全年保障112名人员的日常外出会议培训、调研等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2.保洁服务费10万（全年由物业服务公司委派不少于3名保洁人员开展日常保洁活动），通过电子商务采购，签订物业服务合同。3.固定资产维修费3万元。（主要用于全年对办公家具、桌椅、文件柜等办公家具的维修）4.对审批局业务档案、文书档案、审批工程图纸等档案进行整理扫描25万元。5.支付融媒体中心宣传服务尾款22.668万元。（2023年6月至2025年5月合同尾款7.668万元，2025年6月至2026年5月合同款15万元）。6.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费用15万元。（全年预计完成54种约2万件证照的购买）7.为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名章，2026年需要资金2万元（全年预计完成免费刻章不少于10套）。</p>			
立项依据	<p>《国务院关于印发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6〕11号）中第8、9、10、11项；《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和承接国务院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政发〔2016〕19号）公布了晋省需要清理规范31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省政府清理规范31项省政府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市政发〔2016〕16号），公布了晋城市需要清理规范15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的通知》（晋市政办发〔2025〕5号）一、加快组织编制。按照与规划（纲要）同步研究、同步编制的要求，原则上要在2026年6月底前全部出台。规划起草过程中，坚持“开门编规划”原则，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提高规划编制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深入落实工作举措和重大项目，增强规划的带动性和可操作性。四、强化保障落实。市发展改革委负责规划编制工作的协调推进，各有关部门负责本行业、本领域专项规划编制。规划编制所需经费，由牵头编制部门向市财政局列入部门财政预算，市财政局要统筹安排资金予以保障，确保规划顺利落地。附件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 四、开放发展类17 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牵头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晋城市行政审批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关于在全省各市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山西省相对集中行政许可办法》《关于开展档案工作基本情况摸底调查的通知》《关于档案工作专项检查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实施细则。</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持续推动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进一步分析研判“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面临的形势，强化顶层设计，找准“十五五”期间工作方向，明确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工作举措，助力打造“全省最优、全面一流”的营商环境。若不设立此项预算，缺少专业编制机构，可能导致规划编制流于形式，对策措施脱离实际，难以以精准破解本市营商环境发展的深层次痛点，更会因顶层设计的缺失或缺漏，错失政策机遇，削弱区域竞争力，制约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反之，若此项预算得以设立，将能有效保障规划编制质量，使规划内容思路清晰、重点突出、措施具体，具有较强的前瞻性、针对性、实操性，最终形成一套切合我市实际、引领未来五年的营商环境发展行动指南。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一是保证行政审批各类证照购买和印制，部分业务审批需要现场勘验，二是市审批局作为市政政务服务大厅的主管部门，需要保证大厅的各类业务，该项目的实施为满足局机关日常运转需要，保障各项业务有序开展具有重要意义。</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此项目由登记注册科、营商环境科、审助中心、办公室、准营管理科实施，财务科严格预算财务制度支付相关费用。由登记注册科负责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账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负责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签订、工作推进、成果验收。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购买日常办公用品、固定资产维修等工作按照先进行市场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比价，在低于市场价的基础上购买，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采购保洁服务在充分结合运行实际，对市场上保洁公司进行比价，履行网上商城采购程序并签订采购合同，配置3名保洁员，人均工资及各项保险费用标准为2800元/月，保障公共区域保洁服务。参照山西省财政厅、省直机关事务管理局《省直部门公务用车租赁费支出标准》，结合市场行情测算，按照政府定点采购有关程序确定定点采购单位，在进行市场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比价，在低于市场价的基础上签订定点采购合同，在结合2022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p>			
项目实施计划	<p>由登记注册科负责在2026年4月底前完成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账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2025年12月与浙江大学签订《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2026年1月30日前形成初稿；2-3月份讨论稿并提交市政府审核通过；4月15日前完成验收；5月15日前支付款项。审助中心全年根据企业申请情况及时完成专家评审工作。日常办公性支出按实际发生，由办公室按月报账，财务科及时支付；购买保洁服务于办公室8月底前完成招标并签订合同，财务科参照合同要求每半年支付一次，档案整理由办公室牵头，各科室移交需整理的档案，整理完后由审助中心档案科验收，由办公室履行报账程序；准营管理科根据实际业务量完成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数量	1套	
		注销清算审计数量	≥10户	
		购买日常资料印刷服务次数	≥20次	
		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数量	1套	
		注销清算审计数量	≥10户	
		购买日常资料印刷服务次数	≥20次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含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资金总额：	2,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6年申请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240万元主要用于：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社会组织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需进行离任审计，办理注销登记需进行清算报告审计，由审批部门委托中介机构开展。按往年业务发生量测算，2026年共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约办理不少于13户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变更，每户5000元，10户注销登记，每户600元。二、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28.5万元。通过委托浙江大学专业研发团队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具体包括：通过问卷调查与深度访谈等方式，开展专题资料收集收集和专项部门研究、企业调研，聚焦晋城市营商环境建设，开展现状分析、对标分析、实地调研、路径研究、抓手谋划、规划编制等六方面的具体工作，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同时编制《晋城市营商环境提升改革创新任务清单》和《晋城市营商环境提升典型案例集》2个配套文件。三、支付行政审批专家评审费40万元。（全年预计完成不少于100个建设项目评审、完成计量标准器具核准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完成气瓶充装单位许可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四、日常运转166.5万元。1.满足日常办公需要88.832万元，包括（1）日常办公消耗品及打印耗材33.832万元，主要用于购置笔记本、中性笔、文件夹、档案袋、档案盒、抽纸、一次性纸杯等用品；（2）通过电子商务采购印刷服务15万元；（3）现场勘验租车费3万，年均勘验150次，平均租车费用400元/次，2026年调配公车共同完成；（4）购买桶装饮用水1万元；（5）邮寄费1万元；（6）日常差旅费报销15万元，全年保障112名人员的日常外出会议培训、调研等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2.保洁服务费10万（全年由物业服务公司委派不少于3名保洁人员开展日常保洁活动），通过电子卖场采购，签订物业服务合同。3.固定资产维修费3万元。（主要用于全年对办公家具、桌椅、文件柜等办公家具的维修）4.对审批局业务档案、文书档案、审批工程图纸等档案进行整理扫描25万元。5.支付融媒体中心宣传服务尾款22.668万元。（2023年6月至2025年5月合同尾款7.668万元，2025年6月至2026年5月合同款15万元）。6.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费用15万元。（全年预计完成54种约2万件证照的购买）7.为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名章，2026年需要资金2万元（全年预计完成免费刻章不少于10套）。</p>			
立项依据	<p>《国务院关于印发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6〕11号）中第8、9、10、11项；《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和承接国务院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政发〔2016〕19号）公布了晋省需要清理规范51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省政府清理规范51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市政发〔2016〕16号），公布了晋城市需要清理规范15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的通知》（晋市政办发〔2025〕5号）一、加快组织编制。按照与规划（纲要）同步研究、同步编制的要求，原则上要在2026年6月底前全部出台。规划起草过程中，坚持“开门编规划”原则，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提高规划编制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深入落实工作举措和重大项目，增强规划的带动性和可操作性。四、强化保障落实。市发展改革委负责规划编制工作的协调推进，各有关部门负责本行业、本领域专项规划编制。规划编制所需经费，由牵头编制部门向市财政局列入部门财政预算，市财政局要统筹安排资金予以保障，确保规划顺利落地。附件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 四、开放发展类17 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规划编制牵头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晋城市行政审批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关于在全省各市市县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山西省相对集中行政许可办法》《关于开展档案工作基本情况摸底调查的通知》《关于档案工作专项检查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实施细则。</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持续推动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进一步分析研判“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面临的形势，强化顶层设计，找准“十五五”期间工作方向，明确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工作举措，助力打造“全省最优、全面一流”的营商环境。若不设立此项预算，缺少专业编制机构，可能导致规划编制流于形式，对策措施脱离实际，难以精准破解本市营商环境发展的深层次痛点，更会因顶层设计的缺失而滞后，错失政策机遇，削弱区域竞争力，制约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反之，若此项预算得以设立，将能有效保障规划编制质量，使规划内容思路清晰、重点突出、措施具体，具有较强的前瞻性、针对性、实操性，最终形成一套切合我市实际、引领未来五年的营商环境发展行动指南。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一是保证行政审批各类证照购买和印制，部分业务审批需要现场勘验，二是市审批局作为市政政务服务大厅的主管部门，需要保证大厅的各类业务，需要保证大厅的满足居民日常运转需要，保障各项业务有序开展具有重要意义。</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此项目由登记注册科、营商环境科、审助中心、办公室、准营管理科实施，财务科严格预算财务制度支付相关费用。由登记注册科负责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销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负责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签订、工作推进、成果验收。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购买日常办公用品、固定资产维修等工作按照先进行市场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比价，在低于市场价的基础上购买，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采购保洁服务在充分结合运行实际，对市场上保洁公司进行比价，履行网上商城采购程序并签订采购合同，配置3名保洁员，人均工资及各项保险费用标准为2800元/月，保障公共区域保洁服务。参照山西省财政厅、省直机关事务管理局《省直部门公务用车租赁费支出标准》，结合市场行情测算，按照政府定点采购有关程序确定定点印制单位，在进行市场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比价，在低于市场价的基础上签订定点采购合同，在结合2022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p>			
项目实施计划	<p>由登记注册科负责在2026年4月底前完成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销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2025年12月与浙江大学签订《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2026年1月30日前形成初稿；2-3月份讨论稿并提交市政府审核通过；4月15日前完成验收；5月15日前支付款项。审助中心全年根据企业申请情况及时完成专家评审工作。日常办公性支出按实际发生，由办公室按月报销，财务科及时支付；购买保洁服务于办公室8月底前完成招标并签订合同，财务科参照合同要求每半年支付一次，档案整理由办公室牵头，各科室移交需整理的档案，整理完后由审助中心档案科验收，由办公室履行报销程序；准营管理科根据实际业务量完成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购买办公用品	≥12批次	
		保洁面积	1500平方米	
		公章免费刻制	≥10套	
		购买办公用品	≥12批次	
		保洁面积	1500平方米	
		公章免费刻制	≥10套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含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资金总额：	2,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6年申请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240万元主要用于：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社会组织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需进行离任审计，办理注销登记需进行清算报告审计，由审批部门委托中介机构开展。按往年业务发生量测算，2026年共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约办理不少于13户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变更，每户5000元，10户注销登记，每户600元。二、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28.5万元。通过委托浙江大学专业研发团队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规划，通过问卷调查与座谈访谈等方式，开展专题资料收集收集和专项部门研究、企业调研，聚焦晋城市营商环境建设，开展现状分析、对标分析、实地调研、路径研究、抓手谋划、规划编制等六方面的具体工作，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同时编制《晋南环境优化提升改革创新任务清单》和《晋南环境优化提升典型案例集》2个配套文件。三、支付行政审批专家评审费40万元。（全年预计完成不少于100个建设项目评审、完成计量标准器具核准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完成气瓶充装单位许可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四、日常运转166.5万元。1.满足日常办公需要88.832万元，包括：（1）日常办公消耗品及打印耗材33.832万元，主要用于购置笔记本、中性笔、文件夹、档案袋、档案盒、抽纸、一次性纸杯等用品；（2）通过电子商务采购印刷服务15万元；（3）现场勘验租车费3万，年均勘验150次，平均租车费用400元/次，2026年调配公车共同完成；（4）购买桶装饮用水1万元；（5）邮寄费1万元；（6）日常差旅费报销15万元，全年保障112名人员的日常外出会议培训、调研等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2.保洁服务费10万（全年由物业服务公司委派不少于3名保洁人员开展日常保洁活动），通过电子商务采购，签订物业服务合同。3.固定资产维修费3万元。（主要用于全年对办公家具、桌椅、文件柜等办公家具的维修）4.对审批局业务档案、文书档案、审批工程图纸等档案进行整理扫描25万元。5.支付融媒体中心宣传服务尾款22.668万元。（2023年6月至2025年5月合同尾款7.668万元，2025年6月至2026年5月合同款15万元）。6.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费用15万元。（全年预计完成免收费45种约2万件证照的购买）7.为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名章，2026年需要资金2万元（全年预计完成免收费不少于10套）。</p>			
立项依据	<p>《国务院关于印发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6〕11号）中第8、9、10、11项；《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和承接国务院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政发〔2016〕19号）公布了晋省需要清理规范31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省政府清理规范31项省政府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市政发〔2016〕16号），公布了晋城市需要清理规范15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的通知》（晋市政办发〔2025〕5号）一、加快组织编制。按照与规划（纲要）同步研究、同步编制的要求，原则上要在2026年6月底前全部出台。规划起草过程中，坚持“开门编规划”原则，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提高规划编制透明度和社会参与度，深入落实工作举措和重大项目，增强规划的带动性和可操作性。四、强化保障落实。市发展改革委负责规划编制工作的协调推进，各有关部门负责本行业、本领域专项规划编制。规划编制所需经费，由牵头编制部门向市财政局列入部门财政预算，市财政局要统筹安排资金予以保障，确保规划顺利落地。附件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 四、开放发展类17 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牵头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晋城市行政审批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关于在全省各市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山西省相对集中行政许可办法》《关于开展档案工作基本情况摸底调查的通知》《关于档案工作专项检查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实施细则。</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持续推动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进一步分析研判“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面临的形势，强化顶层设计，找准“十五五”期间工作方向，明确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工作举措，助力打造“全省最优、全面一流”的营商环境。若不设立此项预算，缺少专业编制机构，可能导致规划编制流于形式，对策措施脱离实际，难以以精准破解本市营商环境发展的深层次痛点，更会因顶层设计的缺失导致滞后，错失政策机遇，削弱区域竞争力，制约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反之，若此项预算得以设立，将能有效保障规划编制质量，使规划内容思路清晰、重点突出、措施具体，具有较强的前瞻性、针对性、实操性，最终形成一套切合我市实际、引领未来五年的营商环境发展行动指南。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一是保证行政审批各类证照购买和印制，部分业务审批需要现场勘验，二是市审批局作为行政审批服务大厅的主管部门，需要保证大厅的各类业务，需要保证大厅的各类业务正常运转需要，保障各项业务有序开展具有重要意义。</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此项目由登记注册科、营商环境科、审助中心、办公室、准营管理科实施，财务科严格遵照财务制度支付相关费用。由登记注册科负责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销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负责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签订、工作推进、成果验收。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购买日常办公用品、固定资产维修等工作按照先进行市场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比价，在低于市场价的基础上购买，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采购保洁服务在充分结合运行实际，对市场上保洁公司进行比价，履行网上商城采购程序并签订采购合同，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采购保洁服务在充分结合运行实际，对市场上保洁公司进行比价，履行网上商城采购程序并签订采购合同，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采购保洁服务在充分结合运行实际，对市场上保洁公司进行比价，履行网上商城采购程序并签订采购合同，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采购保洁服务在充分结合运行实际，对市场上保洁公司进行比价，履行网上商城采购程序并签订采购合同，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采购保洁服务在充分结合运行实际，对市场上保洁公司进行比价，履行网上商城采购程序并签订采购合同，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p>			
项目实施计划	<p>由登记注册科负责在2026年4月底前完成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销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2025年12月与浙江大学签订《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2026年1月30日前形成初稿；2-3月份讨论定稿并提交市政府审核通过；4月15日前完成验收；5月15日前支付款项。审助中心全年根据企业申请情况及时完成专家评审工作。日常办公性支出按实际发生，由办公室按月报销，财务科及时支付；购买保洁服务于办公室8月底前完成招标并签订合同，财务科参照合同要求每半年支付一次，档案整理由办公室牵头，各科室移交需整理的档案，整理完后由审助中心档案科验收，由办公室履行报销程序；准营管理科根据实际业务量完成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购买空白证照	≤2万件	
		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数量	≥13户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购买空白证照	≤2万件	
		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数量	≥13户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含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6年申请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240万元主要用于：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社会组织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需进行离任审计，办理注销登记需进行清算报告审计，由审批部门委托有关机构开展。按往年业务发生量测算，2026年共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约办理不少于13户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变更，每户5000元，10户注销登记，每户600元。二、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28.5万元。通过委托浙江大学专业研究团队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具体包括：通过问卷调查与深度访谈等方式，开展专题资料收集收集和专项部门研究、企业调研，聚焦晋城市营商环境建设，开展现状分析、对标分析、实地调研、路径研究、抓手谋划、规划编制等六方面的具体工作，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同时编制《晋城市营商环境提升改革创新任务清单》和《晋城市营商环境提升典型案例集》2个配套文件。三、支付行政审批专家评审费40万元。（全年预计完成不少于100个建设项目评审、完成计量标准器具核准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完成气瓶充装单位许可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四、日常运转166.5万元。1.满足日常办公需要88.832万元，包括（1）日常办公用品及打印耗材33.832万元，主要用于购置笔记本、中性笔、文件夹、档案袋、档案盒、抽纸、一次性纸杯等用品；（2）通过电子商务采购印刷服务15万元；（3）现场勘验出租车费3万，年均勘验150次，平均租车费用400元/次，2026年调配公车共同完成；（4）购买桶装饮用水1万元；（5）邮寄费1万元；（6）日常差旅费报销16万元，全年保障112名人员的日常外出会议培训、调研等工作产生的相关费用。2.保洁服务费10万（全年由物业服务公司委派不少于3名保洁人员开展日常保洁活动），通过电子卖场采购，签订物业服务合同。3.固定资产维修费3万元。（主要用于全年对办公桌椅、桌椅、文件柜等办公家具的维修）4.对审批局业务档案、文书档案、审批工程图纸等档案进行整理扫描25万元。5.支付融媒体中心宣传服务尾款22.668万元。（2023年6月至2025年5月合同尾款7.668万元，2025年6月至2026年5月合同款15万元）。6.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费用15万元。（全年预计完成免类种45种约2万件证照的购买）7.为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名章，2026年需要资金2万元（全年预计完成免类种不少于10类）。</p>					
立项依据		<p>《国务院关于印发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6〕11号）中第8、9、10、11项；《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和承接国务院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政发〔2016〕19号）公布了晋省需要清理规范31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省政府清理规范31项省政府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市政发〔2016〕16号），公布了晋城市需要清理规范15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的通知》（晋市政办发〔2025〕5号）一、加快组织编制。按照与规划（纲要）同步研究、同步编制的要求，原则上要在2026年6月底前全部出台。规划起草过程中，坚持“开门编规划”原则，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提高规划编制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深入调查研究举措和重大项目，增强规划的带动性和可操作性。四、强化保障落实。市发展改革委负责规划编制工作的协调推进，各有关部门负责本行业、本领域专项规划编制。规划编制所需经费，由牵头编制部门向市财政局列入部门财政预算，市财政局要统筹安排资金予以保障，确保规划顺利落地。附件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 四、开放发展类17 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牵头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晋城市行政审批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关于在全省各市市县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山西省相对集中行政许可办法》《关于开展档案工作基本情况摸底调查的通知》《关于档案工作专项检查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实施细则。</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持续推动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进一步分析研判“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面临的形势，强化顶层设计，找准“十五五”期间工作方向，明确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工作举措，助力打造“全省最优、全面一流”的营商环境。若不设立此项预算，缺少专业编制机构，可能导致规划编制流于形式，对策措施脱离实际，难以精准破解本市营商环境发展的深层次痛点，更会因顶层设计的缺失或滞后，错失政策机遇，削弱区域竞争力，制约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反之，若此项预算得以设立，将能有效保障规划编制质量，使规划内容思路清晰、重点突出、措施具体，具有较强的前瞻性、针对性、实操性，最终形成一套切合我市实际、引领未来五年的营商环境发展行动指南。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一是保证行政审批各类证照购买和印制，部分业务审批需要现场勘验，二是市审批局作为市政政务服务大厅的主管部门，需要保证大厅的各类业务，需要保证大厅的满负荷运转，保障各项业务有序开展具有重要意义。</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此项目由登记注册科、营商环境科、审助中心、办公室、准营管理科实施，财务科严格预算财务制度支付相关费用。由登记注册科负责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销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负责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签订、工作推进、成果验收。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购买日常办公用品、固定资产维修等工作按照先进行市场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比价，在低于市场价的基础上购买，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采购保洁服务在充分结合运行实际，对市场上保洁公司进行比价，履行网上商城采购程序并签订采购合同，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采购公共区域保洁服务，参照山西省财政厅、省直机关事务管理局《省直部门公务用车租赁费支出标准》，结合市场行情测算。按照政府定点采购有关程序确定定点采购单位，在进行市场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比价，在低于市场价的基础上签订定点采购合同，在结合2022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p>					
项目实施计划		<p>由登记注册科负责在2026年4月底前完成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销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2025年12月与浙江大学签订《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2026年1月30日前形成初稿；2-3月份讨论定稿并提交市政府审核通过；4月15日前完成验收；5月15日前支付款项。审助中心全年根据企业申请情况及时完成专家评审工作。日常办公性支出按实际发生，由办公室按月报销，财务科及时支付；购买保洁服务于办公室8月底前完成招标并签订合同，财务科参照合同要求每半年支付一次，档案整理由办公室牵头，各科室移交需整理的档案，整理完后由审助中心档案科验收，由办公室履行报销程序；准营管理科根据实际业务量完成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采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采购合格率	100%	
		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质量达标率	100%		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质量达标率	100%	
		中介机构出具审计报告质量达标率	100%		中介机构出具审计报告质量达标率	10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含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6年申请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240万元主要用于：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社会组织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需进行离任审计，办理注销登记需进行清算报告审计，由审批部门委托有关机构开展。按往年业务发生量测算，2026年共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约办理不少于13户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变更，每户5000元，10户注销登记，每户600元。二、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28.5万元。通过委托浙江大学专业研发团队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具体包括：通过问卷调查与座谈访谈等方式，开展专题资料收集收集和专项部门研究、企业调研，聚焦晋城市营商环境建设，开展现状分析、对标分析、实地调研、路径研究、抓手谋划、规划编制等六方面的具体工作，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同时编制《晋城市营商环境提升改革创新任务清单》和《晋城市营商环境提升典型案例集》2个配套文件。三、支付行政审批专家评审费40万元。（全年预计完成不少于100个建设项目评审、完成计量标准器具核准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完成气瓶充装单位许可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四、日常运转166.5万元。1.满足日常办公需要98.832万元，包括：（1）日常办公消耗品及打印耗材33.832万元，主要用于购置笔记本、中性笔、文件夹、档案袋、档案盒、抽纸、一次性纸杯等用品；（2）通过电子商务城采购印刷服务15万元；（3）现场勘验租车费3万，年均勘验1500次，平均租车费用400元/次，2026年调配公车共同完成；（4）购买桶装饮用水1万元；（5）邮寄费1万元；（6）日常差旅费报销15万元，全年保障112名人员的日常外出会议培训、调研等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2.保洁服务费10万（全年由物业服务公司委派不少于3名保洁人员开展日常保洁活动），通过电子商务城采购，签订物业服务合同。3.固定资产维修费3万元。（主要用于全年对办公家具、桌椅、文件柜等办公家具的维修）4.对审批局业务档案、文书档案、审批工程图纸等档案进行整理扫描25万元。5.支付融媒体中心宣传服务尾款22.668万元。（2023年6月至2025年5月合同尾款7.668万元，2025年6月至2026年5月合同款15万元）。6.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费用15万元。（全年预计完成免收费种2万份证照的购买）7.为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名章，2026年需要资金2万元（全年预计完成免收费种不少于10套）。</p>						
立项依据	<p>《国务院办公厅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办发〔2016〕19号）中第8、9、10、11项；《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和承接国务院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政发〔2016〕19号）公布了晋省需要清理规范31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省政府清理规范31项省政府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市政发〔2016〕16号），公布了晋城市需要清理规范15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的通知》（晋市政办发〔2025〕5号）一、加快组织编制。按照与规划（纲要）同步研究、同步编制的要求，原则上要在2026年6月底前全部出台。规划起草过程中，坚持“开门编规划”原则，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提高规划编制透明度和社会参与度，深入落实工作举措和重大项目，增强规划的带动性和可操作性。四、强化保障落实。市发展改革委负责规划编制工作的协调推进，各有关部门负责本行业、本领域专项规划编制。规划编制所需经费，由牵头编制部门向市财政局列入部门财政预算，市财政局统筹安排资金予以保障，确保规划顺利落地。附件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 四、开放发展类17 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牵头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晋城市行政审批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关于在全省各市市县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山西省相对集中行政许可办法》《关于开展档案工作基本情况摸底调查的通知》《关于档案工作专项检查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实施细则。</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持续推动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进一步分析研判“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面临的形势，强化顶层设计，找准“十五五”期间工作方向，明确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工作举措，助力打造“全省最优、全面一流”的营商环境。若不设立此项预算，缺少专业编制机构，可能导致规划编制流于形式，对策措施脱离实际，难以精准破解本市营商环境发展的深层次痛点，更会因顶层设计缺失或缺位，错失政策机遇，削弱区域竞争力，制约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反之，若此项预算得以设立，将能有效保障规划编制质量，使规划内容思路清晰、重点突出、措施具体，具有较强的前瞻性、针对性、实操性，最终形成一套切合我市实际、引领未来五年的营商环境发展行动指南。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一是保证行政审批各类证照刻录和印制，部分业务审批需要现场勘验，二是市审批局作为市政政务服务大厅的主管部门，需要保证大厅的各类业务，需要保证大厅的各类业务正常运转需要，保障各项业务有序开展具有重大意义。</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此项目由登记注册科、营商环境科、审助中心、办公室、准营管理科实施，财务科严格预算财务制度支付相关费用。由登记注册科负责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账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负责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签订、工作推进、成果验收。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购买日常办公用品、固定资产维修等工作按照先进行市场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比价，在低于市场价的基础上购买，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采购服务项目内的项目对晋城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同类产品市场价格进行比价，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采购保洁服务在充分结合运行实际，对市场上保洁公司进行比价，履行网上商城采购程序并签订合同，配置3名保洁员，人均工资及各项保险费用标准为2800元/月，保障公共区域保洁服务。参照山西省财政厅、省直机关事务管理局《省直部门公务用车租赁费支出标准》，结合市场行情测算。按照政府定点采购有关程序确定定点采购单位，在进行市场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比价，在低于市场价的基础上签订定点采购合同，在结合2022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p>						
项目实施计划	<p>由登记注册科负责在2026年4月底前完成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账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2025年12月与浙江大学签订《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2026年1月30日前形成初稿；2-3月份讨论定稿并提交市政府审核通过；4月15日前完成验收；5月15日前支付款项。审助中心全年根据企业申请情况及时完成专家评审工作。日常办公性支出按实际发生，由办公室按月报账，财务科及时支付；购买保洁服务于办公室8月底前完成招标并签订合同，财务科参照合同要求每半年支付一次，档案整理由办公室牵头，各科室移交需整理的档案，整理完后由审助中心档案科验收，由办公室履行报账程序；准营管理科根据实际业务量完成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公共区域卫生情况	干净整洁		公共区域卫生情况	干净整洁
			中介机构出具审计报告时限	≤10个工作日		中介机构出具审计报告时限	≤10个工作日
			《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验收时间	4月15日前		《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验收时间	4月15日前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含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资金总额：	2,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6年申请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240万元主要用于：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社会组织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需进行离任审计，办理注销登记需进行清算报告审计，由审批部门委托中介机构开展。按往年业务发生量测算，2026年共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约办理不少于13户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变更，每户5000元，10户注销登记，每户600元。二、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28.5万元。通过委托浙江大学专业研发团队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具体包括：通过问卷调查与深度访谈等方式，开展专题资料收集和数据专项研究、企业调研，聚焦晋城市营商环境建设，开展现状分析、对标分析、实地调研、路径研究、抓手谋划、规划编制等六方面的具体工作，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同时编制《晋南环境优化提升改革创新任务清单》和《晋南环境优化提升典型案例集》2个配套文件。三、支付行政审批专家评审费40万元。（全年预计完成不少于100个建设项目评审、完成计量标准器具校准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完成气瓶充装单位许可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四、日常运转166.5万元。1.满足日常办公需要88.832万元，包括（1）日常办公消耗品及打印耗材33.832万元，主要用于购置笔记本、中性笔、文件夹、档案袋、档案盒、抽纸、一次性纸杯等用品；（2）通过电子商务采购印刷服务15万元；（3）现场勘验租车费3万，年均勘验150次，平均租车费用400元/次，2026年调配公车共同完成；（4）购买桶装饮用水1万元；（5）邮寄费1万元；（6）日常差旅费报销15万元，全年保障112名人员的日常外出会议培训、调研等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2.保洁服务费10万（全年由物业服务公司委派不少于3名保洁人员开展日常保洁活动），通过电子商务采购，签订物业服务合同。3.固定资产维修费3万元。（主要用于全年对办公家具、桌椅、文件柜等办公家具的维修）4.对审批局业务档案、文书档案、审批工程图纸等档案进行整理扫描25万元。5.支付融媒体中心宣传服务尾款22.668万元。（2023年6月至2025年5月合同尾款7.668万元，2025年6月至2026年5月合同款15万元）。6.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费用15万元。（全年预计完成免收费约2万件证照的购买）7.为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名章，2026年需要资金2万元（全年预计完成免收费不少于10套）。</p>					
立项依据	<p>《国务院关于印发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6〕11号）中第8、9、10、11项；《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和承接国务院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政发〔2016〕19号）公布了晋省需要清理规范51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省政府清理规范51项省政府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市政发〔2016〕16号），公布了晋城市需要清理规范15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的通知》（晋市政办发〔2025〕5号）一、加快组织编制。按照与规划（纲要）同步研究、同步编制的要求，原则上要在2026年6月底前全部出台。规划起草过程中，坚持“开门编规划”原则，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提高规划编制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深入落实工作举措和重大项目，增强规划的带动性和可操作性。四、强化保障落实。市发展改革委负责规划编制工作的协调推进，各有关部门负责本行业、本领域专项规划编制。规划编制所需经费，由牵头编制部门向市财政局申请，市财政局要统筹安排资金予以保障，确保规划顺利落地。附件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 四、开放发展类17 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牵头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晋城市行政审批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关于在全省各市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山西省相对集中行政许可办法》《关于开展档案工作基本情况摸底调查的通知》《关于档案工作专项检查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实施细则。</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持续推动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进一步分析研判“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面临的形势，强化顶层设计，找准“十五五”期间工作方向，明确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工作举措，助力打造“全省最优、全面一流”的营商环境。若不设立此项预算，缺少专业编制机构，可能导致规划编制流于形式，对策措施脱离实际，难以精准破解本市营商环境发展的深层次痛点，更会因顶层设计的缺失或滞后，错失政策机遇，削弱区域竞争力，制约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反之，若此项预算得以设立，将能有效保障规划编制质量，使规划内容思路清晰、重点突出、措施具体，具有较强的前瞻性、针对性、实操性，最终形成一套切合我市实际、引领未来五年的营商环境发展行动指南。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一是保证行政审批各类证照购买和印制，部分业务审批需要现场勘验，二是市审批局作为市政政务服务大厅的主管部门，需要保证大厅的各类业务，需要保证大厅的满负荷运转日常运转需要，保障各项业务有序开展具有重大意义。</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此项目由登记注册科、营商环境科、审助中心、办公室、准营管理科实施，财务科严格遵照财务制度支付相关费用。由登记注册科负责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账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负责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签订、工作推进、成果验收。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购买日常办公用品、固定资产维修等工作按照先进行市场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比价，在低于市场价的基础上购买，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采购保洁服务在充分结合运行实际，对市场上保洁公司进行比价，履行网上商城采购程序并签订采购合同，配置3名保洁员，人均工资及各项保险费用标准为2800元/月，保障公共区域保洁服务。参照山西省财政厅、省直机关事务管理局《省直部门公务用车租赁费支出标准》，结合市场行情测算。按照政府定点采购有关程序确定定点采购单位，在进行市场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比价，在低于市场价的基础上签订定点采购合同，在结合2022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p>					
项目实施计划	<p>由登记注册科负责在2026年4月底前完成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账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2025年12月与浙江大学签订《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2026年1月30日前形成初稿；2-3月份讨论定稿并提交市政府审核通过；4月15日前完成验收；5月15日前支付款项。审助中心全年根据企业申请情况及时完成专家评审工作。日常办公性支出按实际发生，由办公室按月报账，财务科及时支付；购买保洁服务于办公室8月底前完成招标并签订合同，财务科参照合同要求每半年支付一次，档案整理由办公室牵头，各科室移交需整理的档案，整理完后由审助中心档案科验收，由办公室履行报账程序；准营管理科根据实际业务量完成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时效指标	固定资产购置及时性	及时	二级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时间	每月
		其他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勘验用车费用结算时间	每季度
		保洁服务费结算时间	8月底前		保洁服务费结算时间	8月底前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含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6年申请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240万元主要用于：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社会组织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需进行离任审计，办理注销登记需进行清算报告审计，由审批部门委托有关机构开展。按往年业务发生量测算，2026年共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约办理不少于13户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变更，每户5000元，10户注销登记，每户600元。二、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28.5万元。通过委托浙江大学专业研发团队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具体包括：通过问卷调查与深度访谈等方式，开展专题资料收集收集和专项部门研究、企业调研，聚焦晋城市营商环境建设，开展现状分析、对标分析、实地调研、路径研究、抓手谋划、规划编制等六方面的具体工作，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同时编制《晋城市营商环境提升改革创新任务清单》和《晋城市营商环境提升典型案例集》2个配套文件。三、支付行政审批专家评审费40万元。（全年预计完成不少于100个建设项目评审、完成计量标准器具核准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完成气瓶充装单位许可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四、日常运转166.5万元。1.满足日常办公需要88.832万元，包括（1）日常办公消耗品及打印耗材33.832万元，主要用于购置笔记本、中性笔、文件夹、档案袋、档案盒、抽纸、一次性纸杯等用品；（2）通过电子商务采购印刷服务15万元；（3）现场勘验租车费3万，年均勘验150次，平均租车费用400元/次，2026年调配公车共同完成；（4）购买桶装饮用水1万元；（5）邮寄费1万元；（6）日常差旅费报销15万元，全年保障112名人员的日常外出会议培训、调研等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2.保洁服务费10万（全年由物业服务公司委派不少于3名保洁人员开展日常保洁活动），通过电子卖场采购，签订物业服务合同。3.固定资产维修费3万元。（主要用于全年对办公家具、桌椅、文件柜等办公家具的维修）4.对审批局业务档案、文书档案、审批工程图纸等档案进行整理扫描25万元。5.支付融媒体中心宣传服务尾款22.668万元。（2023年6月至2025年5月合同尾款7.668万元，2025年6月至2026年5月合同款15万元）。6.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费用15万元。（全年预计完成54种约2万件证照的购买）7.为开办办企业免费刻制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名章，2026年需要资金2万元（全年预计完成免费刻章不少于10套）。</p>						
立项依据	<p>《国务院办公厅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办发〔2016〕11号）中第8、9、10、11项；《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和承接国务院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政发〔2016〕19号）公布了晋城市需要清理规范31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的通知》（晋市政办发〔2025〕5号）一、加快组织编制。按照与规划（纲要）同步研究、同步编制的要求，原则上要在2026年6月底前全部出台。规划起草过程中，坚持“开门编规划”原则，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提高规划编制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深入落实工作举措和重大项目，增强规划的带动性和可操作性。四、强化保障落实。市发展改革委负责规划编制工作的协调推进，各有关部门负责本行业、本领域专项规划编制。规划编制所需经费，由牵头编制部门向市财政申请，由财政部门统筹安排资金予以保障，确保规划顺利落地。附件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 四、开放发展类17 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牵头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晋城市行政审批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关于在全省各市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山西省相对集中行政许可办法》《关于开展档案工作基本情况摸底调查的通知》《关于档案工作专项检查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实施细则。</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持续推动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进一步分析研判“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面临的形势，强化顶层设计，找准“十五五”期间工作方向，明确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工作举措，助力打造“全省最优、全面一流”的营商环境。若不设立此项预算，缺少专业编制机构，可能导致规划编制流于形式，对策措施脱离实际，难以精准破解本市营商环境发展的深层次痛点，更会因顶层设计的缺失导致滞后，错失政策机遇，削弱区域竞争力，制约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反之，若此项预算得以设立，将能有效保障规划编制质量，使规划内容思路清晰、重点突出、措施具体，具有较强的前瞻性、针对性、实操性，最终形成一套切合我市实际、引领未来五年的营商环境发展行动指南。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一是履行行政审批各类证照购买和印制，部分业务审批需要现场勘验，二是审批局作为行政审批服务大厅的主管部门，需要保证大厅的各类业务，需要保证大厅的各类业务正常运转需要，保障各项业务有序开展具有重要意义。</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此项目由登记注册科、营商环境科、审助中心、办公室、准营管理科实施，财务科严格遵照财务制度支付相关费用。由登记注册科负责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销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负责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签订、工作推进、成果验收。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购买日常办公用品、固定资产维修等工作按照先进行市场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比价，在低于市场价的基础上购买，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采购保洁服务在充分结合运行实际，对市场上保洁公司进行比价，履行网上商城采购程序并签订采购合同，配置3名保洁员，人均工资及各项保险费用标准为2800元/月，保障公共区域保洁服务。参照山西省财政厅、省直机关事务管理局《省直部门公务用车租赁费支出标准》，结合市场行情测算。按照政府定点采购有关情况确定定点印制单位，在进行市场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比价，在低于市场价的基础上签订定点采购合同，在结合2022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p>						
项目实施计划	<p>由登记注册科负责在2026年4月底前完成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销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2025年12月与浙江大学签订《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2026年1月30日前形成初稿；2-3月份讨论稿并提交市政府审核通过；4月15日前完成验收；5月15日前支付款项。审助中心全年根据企业申请情况及时完成专家评审工作。日常办公性支出按实际发生，由办公室按月报销，财务科及时支付；购买保洁服务于办公室8月底前完成招标并签订合同，财务科参照合同要求每半年支付一次，档案整理由办公室牵头，各科室移交需整理的档案，整理完后由审助中心档案科验收，由办公室履行报销程序；准营管理科根据实际业务量完成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助推全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	助推		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含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6年申请行政审批工作运行经费240万元主要用于：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社会组织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需进行离任审计，办理注销登记需进行清算报告审计，由审批部门委托中介机构开展。按往年业务发生量测算，2026年共需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费5万元，约办理不少于13户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变更，每户5000元，10户注销登记，每户600元。二、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28.5万元。通过委托浙江大学专业研发团队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具体包括：通过问卷调查与深度访谈等方式，开展专题资料收集收集和专项部门研究、企业调研，聚焦晋城市营商环境建设，开展现状分析、对标分析、实地调研、路径研究、抓手谋划、规划编制等六方面的具体工作，编制形成《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同时编制《营商环境优化提升改革创新任务清单》和《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典型案例集》2个配套文件。三、支付行政审批专家评审费40万元。（全年预计完成不少于100个建设项目评审、完成计量标准器具核准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完成气瓶充装单位许可专家评审不少于10次）四、日常运转166.5万元。1.满足日常办公需要98.832万元，包括：（1）日常办公消耗品及打印耗材33.832万元，主要用于购置笔记本、中性笔、文件夹、档案袋、档案盒、抽纸、一次性纸杯等用品；（2）通过电子商务城采购印刷服务15万元；（3）现场勘验出租车费3万，年均勘验150次，平均租车费用400元/次，2026年调配公车共同完成；（4）购买桶装饮用水1万元；（5）邮寄费1万元；（6）日常差旅费报销15万元，全年保障112名人员的日常外出会议培训、调研等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2.保洁服务费10万（全年由物业服务公司委派不少于3名保洁人员开展日常保洁活动），通过电子卖场采购，签订物业服务合同。3.固定资产维修费3万元。（主要用于全年对办公桌椅、桌椅、文件柜等办公家具的维修）4.对审批局业务档案、文书档案、审批工程图纸等档案进行整理扫描25万元。5.支付融媒体中心宣传服务尾款22.668万元。（2023年6月至2025年5月合同尾款7.668万元，2025年6月至2026年5月合同款15万元）。6.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费用15万元。（全年预计完成免收费种54种约2万件证照的购买）7.为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名章，2026年需要资金2万元（全年预计完成免收费种不少于10套）。</p>					
立项依据		<p>《国务院办公厅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办发〔2016〕11号）中第8、9、10、11项；《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和承接国务院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政发〔2016〕19号）公布了晋省需要清理规范51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省政府清理规范51项省政府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晋市政发〔2016〕16号），公布了晋城市需要清理规范15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的通知》（晋市政办发〔2025〕5号）一、加快组织编制。按照与规划（纲要）同步研究、同步编制的要求，原则上要在2026年6月底前全部出台。规划起草过程中，坚持“开门编规划”原则，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提高规划编制透明度和社会参与度，深入落实工作举措和重大项目，增强规划的带动性和可操作性。四、强化保障落实。市发展改革委负责规划编制工作的协调推进，各有关部门负责本行业、本领域专项规划编制。规划编制所需经费，由牵头编制部门向市财政局申请，市财政局要统筹安排资金予以保障，确保规划顺利落地。附件晋城市“十五五”市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 四、开放发展类17 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 牵头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晋城市行政审批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关于在全省各市市县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山西省相对集中行政许可办法》《关于开展档案工作基本情况摸底调查的通知》《关于档案工作专项检查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实施细则。</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持续推动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进一步分析研判“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面临的形势，强化顶层设计，找准“十五五”期间工作方向，明确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工作举措，助力打造“全省最优、全面一流”的营商环境。若不设立此项预算，缺少专业编制机构，可能导致规划编制流于形式，对策措施脱离实际，难以以精准破解本市营商环境发展的深层次痛点，更会因顶层设计的缺失导致滞后，错失政策机遇，削弱区域竞争力，制约我市营商环境创优提升。反之，若此项预算得以设立，将能有效保障规划编制质量，使规划内容思路清晰、重点突出、措施具体，具有较强的前瞻性、针对性、实操性，最终形成一套切合我市实际、引领未来五年的营商环境发展行动指南。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承担全市的集中审批职能，一是保证行政审批各类证照购买和印制，部分业务审批需要现场勘验，二是市审批局作为行政审批服务大厅的主管部门，需要保证大厅的各类业务，需要保证大厅的满足居民日常运转需要，保障各项业务有序开展具有重要意义。</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此项目由登记注册科、营商环境科、审助中心、办公室、准营管理科实施，财务科严格预算财务制度支付相关费用。由登记注册科负责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销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负责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签订、工作推进、成果验收。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购买日常办公用品、固定资产维修等工作按照先进行市场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比价，在低于市场价格的基础上购买，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采购服务目录内的项目对晋城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同类产品市场价格进行比价，在结合2025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采购保洁服务在充分结合运行实际，对市场上保洁公司进行比价，履行网上商城采购程序并签订合同，配置3名保洁员，人均工资及各项保险费用标准为2800元/月，保障公共区域保洁服务。参照山西省财政厅、省直机关事务管理局《省直部门公务用车租赁费支出标准》，结合市场行情测算。按照政府定点采购有关情况确定定点印制单位，在进行市场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比价，在低于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签订定点采购合同，在结合2022年整体使用情况的测算确定并填报。</p>					
项目实施计划		<p>由登记注册科负责在2026年4月底前完成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及注销审计服务合同签订，根据实际发生履行报销程序。由财务科负责按要求支付。由营商环境科2025年12月与浙江大学签订《晋城市“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规划编制服务》合同；2026年1月30日前形成初稿；2-3月份讨论定稿并提交市政府审核通过；4月15日前完成验收；5月15日前支付款项。审助中心全年根据企业申请情况及时完成专家评审工作。日常办公性支出按实际发生，由办公室按月报销，财务科及时支付；购买保洁服务于办公室8月底前完成招标并签订合同，财务科参照合同要求每半年支付一次，档案整理由办公室牵头，各科室移交需整理的档案，整理完后由审助中心档案科验收，由办公室履行报销程序；准营管理科根据实际业务量完成空白证照印制及购买。</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通过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规范清理中介服务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研判全市营商环境现状、解读分析“十四五”时期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谋划“十五五”营商环境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实施保障等内容，最终形成站位高、思路新、指导性强、举措务实的高质量营商环境发展规划，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行政审批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职工满意度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职工满意度	> 90%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满意度		> 90%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满意度	> 90%
负责人:	史志强	经办人:	史志强	联系电话:	2218020	填报日期:	2026011910292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专网专项及网络运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31,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3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6年申报行政审批专网专项及网络运维项目经费80万元，具体包括：1.窗口业务专网专线1.5万元，计划向电信公司申请环保数据专线1条10M专线，电信公司对专线进行运维，保障网络通畅可用，故障及时处理。2.OA办公系统运维2万元。OA办公系统主要支撑审批局公文无纸化流转，跟踪流转事项，实现办件和环节可追溯，运维机构保证系统正常运行，提供系统运行过程中出现故障后的即时恢复、紧急响应，保障系统运行稳定。3.医疗机构医师、护士执业注册登记系统维护3.5万元，该系统用于窗口医师、护士审批业务办理，运维工作的主要内容为日常巡检和故障维护，运维机构保证系统正常可用。4.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9.3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法律的相关要求，三级系统必须每年进行等级保护测评，2026年计划委托相关机构对我局三级系统（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进行等级保护测评，完成后提交测评报告等成果，保障系统信息安全。5.2024-2025年日常基础运维合同尾款21.4万元。2024年委托运维机构对政务大厅的办公设备、电脑、网络、叫号机等信息化设备进行日常巡检及故障维护，合同总金额为42.8万元，截止2025年年底已支付21.4万元，剩余50%的款项尚未支付。6.2024年10月与晋城市安天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签订网络安全运维合同，由该公司对各单位防火墙、防入侵系统等设备进行日常维护、更新升级，合同金额9.4万元，2026年申请预算资金9.4万元用于支付合同款。7.2025年9月委托山西聚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对晋城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进行维护，由其对我局政务服务平台进行日常巡检和故障维护，保证政务服务平台全年正常使用，2026年申请预算资金30.94万元用于支付合同款。（运维合同总金额43.75万元，合同期限自2025年9月28日至2026年9月27日，根据合同约定签订后需支付60%的首付款26.25万元，服务期满后需支付40%的尾款17.5万元，截至2025年年底尚未支付，预计2026年支付30.94万元，12.81万元列入2027年预算支付）。8.钉钉接口使用费1.96万元。2025、2026年度分别0.98万元。</p>					
立项依据		<p>根据网络安全法和《晋城市贯彻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制度的实施意见》《晋城市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考核评价细则》等相关要求，做好我局网络安全保障相关工作。《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中要求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和运行所需经费纳入各地区各部门财政预算，做好经费统筹管理使用。</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专网专线用于窗口办理生态环境局移交的专网业务，如果不及时续费将影响窗口业务办理，OA办公系统运维用于支撑保障我局机关和局属单位公文无纸化流转和正常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法律的相关要求，三级系统必须每年进行等级保护测评，政务大厅及局机关日常基础设备运维包含一是局机关及大厅内硬件设备维护，二是机房设备维护，做好机房内信息系统一期建设项目设备、环境监控设备、空调设备、消防系统、门禁系统等设备的维护工作，确保正常运行。三是网络运维保障，运维内部包括审批局会议保障、大厅窗口和24小时自助服务区网络保障、大厅弱电井综合布线、“周末不打烊”和重大活动特殊时期的值班保障等。《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第六点组织实施（二）条强化分工协作要求：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和运行所需经费纳入各地区各部门财政预算，做好经费统筹管理使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政务服务平台建设。</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此项目由网络中心负责推进，财务科负责控制度支付款项。</p>					
项目实施计划		<p>专网专线租赁属于集中采购目录内，2026年预算下达后，4月进行采购公示，5月启动采购程序，6月30日前在网上商城完成专线合同签订，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款项。OA办公系统运维、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医疗机构医师、护士执业注册登记系统属于自行采购项目，5月合同签订，OA办公系统运维、医疗机构医师、护士执业注册登记系统运维、晋城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运维、网络安全运维等均由各机构全年派遣专人负责，每周或每月进行日常巡检，故障发生12小时内及时响应并及时处理故障，6月前按约定支付款项。预算下达后立即6月底前完成支付往年合同款项及钉钉接口使用费支付。</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统筹协调做好系统的日常保障和运行维护工作，保障审批业务的正常运转。		统筹协调做好系统的日常保障和运行维护工作，保障审批业务的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OA办公系统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租赁专线数量	1条
			租赁专线数量	1条		钉钉推送数量	≥20万次/月
			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系统数量	1个		OA办公系统数量	1个
			钉钉推送数量	≥20万次/月		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系统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等保测评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系统、网络故障发生率	≤5%
			系统、网络故障发生率	≤5%		尾款支付达标率	100%
			尾款支付达标率	100%		等保测评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以前年度尾款支付时间	5月底前	时效指标	以前年度尾款支付时间	5月底前
			网络、系统运维时间	全年		网络、系统运维时间	全年
专线租赁完成时间			6月30日前	专线租赁完成时间		6月30日前	
成本指标		自行采购项目合同签订时间	5月底前	自行采购项目合同签订时间	5月底前		
		租赁专线成本	1.5万元	租赁专线成本	1.5万元		
		OA系统运维成本	2万元	往年项目尾款	30.8万元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专网专项及网络运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31,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3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6年申报行政审批专网专项及网络运维项目经费80万元，具体包括：1.窗口业务专网专线1.5万元，计划向电信公司申请环保数据专线1条10M专线，电信公司对专线进行运维，保障网络通畅可用，故障及时处理。2.OA办公系统运维2万元。OA办公系统主要支撑审批局公文无纸化流转，跟踪流转事项，实现办件和环节可追溯，运维机构保证系统正常运行，提供系统运行过程中出现故障后的即时恢复、紧急响应，保障系统运行稳定。3.医疗机构医师、护士执业注册登记系统维护费3.5万元，该系统用于窗口医师、护士审批业务办理，运维工作的主要内容为日常巡检和故障维护，运维机构保证系统正常可用。4.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9.3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法律的相关要求，三级系统必须每年进行等级保护测评，2026年计划委托相关机构对我局三级系统（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进行等级保护测评，完成后提交测评报告等成果，保障系统信息安全。5.2024-2025年日常基础运维合同尾款21.4万元。2024年委托运维机构对政务大厅的办公设备、电脑、网线、叫号机等信息化设备进行日常巡检及故障维护，合同总金额为42.8万元，截止2025年年底已支付21.4万元，剩余50%的款项尚未支付。6.2024年10月与晋城市安天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签订网络安全运维合同，由该公司对半单位防火墙、防入侵系统等设备进行日常维护、更新升级，合同金额9.4万元，2026年申请预算资金9.4万元用于支付合同款。7.2023年9月委托山西聚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对晋城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进行维护，由其对我局政务服务平台进行日常巡检和故障维护，保证政务服务平台全年正常使用，2026年申请预算资金30.94万元用于支付合同款。（运维合同总金额43.75万元，合同期限自2025年9月28日至2026年9月27日，根据合同约定签订后需支付60%的首付款26.25万元，服务期满后需支付40%的尾款17.5万元，截至2025年年底尚未支付，预计2026年支付30.94万元，12.81万元列入2027年预算支付）。8.钉钉接口使用费1.96万元。2025、2026年度分别0.98万元。</p>						
立项依据	<p>根据网络安全法和《晋城市贯彻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制度的实施意见》《晋城市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考核评价细则》等相关要求，做好我局网络安全保障相关工作。《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中要求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和运行所需经费纳入各地区各部门财政预算，做好经费统筹管理使用。</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专网专线用于窗口办理生态环境局移交的专网业务，如果不及时续费将影响窗口业务办理，OA办公系统运维用于支撑保障我局机关和局属单位公文无纸化流转和正常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法律的相关要求，三级系统必须每年进行等级保护测评，政务大厅及局机关日常基础设施运维包含一是局机关及大厅内硬件设备维护，二是机房设备维护，做好机房内信息系统一期建设项目建设、动环监控系统、空调设备、消防系统、门禁系统等设备的维护工作，确保正常运行。三是网络运维保障，运维内部包括审批局会议保障、大厅窗口和24小时自助服务区网络保障、大厅弱电并综合布线、“周末不打烊”和重大活动特殊时期的值班保障等。《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第六点组织实施（二）强化分工协作要求：政务服务平台建设运行所需经费纳入各地区各部门财政预算，做好经费统筹管理使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政务服务平台建设。</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此项目由网络中心负责推进，财务科负责按制度支付款项。</p>						
项目实施计划	<p>专网专线租赁属于集中采购目录内，2026年预算下达后，4月进行采购公示，5月启动采购程序，6月30日前在网上商城完成专线合同签订，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款项。OA办公系统运维、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医疗机构医师、护士执业注册登记系统属于自行采购项目，5月合同签订，OA办公系统运维、医疗机构医师、护士执业注册登记系统运维、晋城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运维、网络安全运维等均由各机构全年派遣专人负责，每周或每月进行日常巡检，故障发生12小时内及时响应并及时处理故障，6月前按约定支付款项。预算下达后立即6月底前完成支付往年合同款项及钉钉接口使用费支付。</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统筹协调做好系统的日常保障和运行维护工作，保障审批业务的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医疗机构医师、护士执业注册登记系统运维成本	3.5万元	成本指标	OA系统运维成本	2万元	
		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成本	≤9.3万元		医疗机构医师、护士执业注册登记系统运维成本	3.5万元	
		往年项目尾款	30.8万元		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成本	≤9.3万元	
		钉钉企业版升级成本	0.98万元/年		钉钉企业版升级成本	0.98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全程网办质量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全程网办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李鹏辉	经办人：	李鹏辉	联系电话：	13503561854	填报日期：	2026012610011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综合受理窗口编外工作人员，作为提升“窗口”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的直接服务者，其自身素质成为工作成效的重要因素，为提高综合受理人员素质、稳定队伍，形成一个合理、递进的薪酬管理制度就显得尤为必要，对于强化工作人员的向心力和凝聚力具有至关重要的影响。为保障审批工作正常开展，从2020年开始经市委编办批准以编外聘用的形式聘用50名窗口工作人员，按人均工资保险3800元/月的标准，全年预计共需人员经费228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行政审批局工作职能之一是负责行使相对集中的行政审批职权，为提升“窗口”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需要配备编外工作人员。					
项目设立必要性		行政审批工作需要一支专业化、职业化的队伍，编外聘用人员是行政审批业务队伍的有机组成部分。现有编外聘用人员已具有一定的行政审批工作经验。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综合受理窗口编外工作人员，作为提升“窗口”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的直接服务者，其自身素质成为工作成效的重要因素，为提高综合受理人员素质、稳定队伍，形成一个合理、递进的薪酬管理制度就显得尤为必要，对于强化工作人员的向心力和凝聚力具有至关重要的影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我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晋政办发〔2023〕9号）、《关于公布2021年缴纳社会保险费基数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21〕26号；《关于为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核定编外人员指标的通知》（晋市编字〔2019〕79号。由人事科具体负责人员考核，财务科根据人事科反馈结果及时完成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发放50个编外人员的工资，并及时缴纳相关保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月发放50个编外人员的工资，并及时缴纳相关保险。提升“窗口”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强化工作人员的向心力和凝聚力。			按月发放50个编外人员的工资，并及时缴纳相关保险。提升“窗口”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强化工作人员的向心力和凝聚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50人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50人
			工资应发尽发率	100%		数量指标	工资应发尽发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编外人员工资、保险发放缴纳成本	≤228万元	成本指标	编外人员工资、保险发放缴纳成本	≤22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编外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编外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陈妮娜	经办人：	陈妮娜	联系电话：	13703568205	填报日期：	2025120916061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高效办成一件事” 规程规范及经典案例打造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86,200		年度资金总额：	186,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86,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6,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提升群众办事效率，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高效办成一件事” 2024年度新一批重点事项清单》的通知（国办函〔2024〕5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4〕8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实施方案》（晋市政发〔2024〕13号），我单位于2025年开展“高效办成一件事” 规程规范及经典案例打造工作，主要对25个“高效办成一件事” 重点事项进行规程规范并打造3个“一件事” 典型案例。2025年8-10月由晋城市新闻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在电视、报纸、微信公众号进行图文、视频宣传，共宣传93次，已选过本单位政策法规科验收，合同金额15.60万元，2025年9-10月由山西融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了1个数字人服务端，通过调试对接后提供智能导办服务，尚未验收，合同金额15.90万元。截止2025年年底，已支付12.48万元，剩余尾款18.62万元（其中“高效办成一件事” 宣传服务项目合同尾款3.12万元、“高效办成一件事” 智能导办项目合同尾款15.5万元）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 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从加强渠道建设、深化模式创新、强化数字赋能、推动扩面增效、夯实工作基础五个方面入手指导各级政府做好做实“一件事”，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这既是《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一件事一次办” 打造政务服务升级版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2〕32号）政策的沿革发展，也是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事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的指导方针，需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之后，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高效办成一件事” 2024年度新一批重点事项清单》的通知（国办函〔2024〕5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 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4〕8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 实施方案》（晋市政发〔2024〕13号），为全面落实上述文件需要进行“一件事” 规程规范与“一件事” 典型案例打造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自《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 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文件发布以来，“高效办成一件事” 成为国家和山西省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 重点事项清单共33个重点“一件事”，山西省发布“高效办成一件事” 重点事项清单共27个重点“一件事”，并要求各市要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实现企业和群众两个全生命周期重要阶段“高效办成一件事” 重点事项落地见效，此后国家还将陆续发布重点事项清单。同时文件提出“编制集成办理‘一件事’ 工作指引和办事指南，完善跨区域业务办理标准和操作规程。” 一件事的事项规程规范是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 工作的基础，同时文件鼓励各地区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大胆探索，力争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取得更大突破。及时总结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在全国范围内复制推广，推动“一地创新、多地复用”。晋城市政务服务一直在山西省前列，为了“高效办成一件事” 工作的创新，2025年计划精选三个一件事进行创新试点，争取在山西省做出创新改革亮点成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法规科负责推进工作，财务科负责按制度支付款项。					
项目实施计划		政策法规科于2025年12月底前完成“高效办成一件事” 宣传服务验收，网络中心于2026年6月底前完成“高效办成一件事” 智能导办项目验收，项目尾款于7月底前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高效办成一件事” 规程规范与打造“一件事” 经典案例，提升群众办事效率。				完成“高效办成一件事” 规程规范与打造“一件事” 经典案例，提升群众办事效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效办成一件事” 宣传次数	93次	数量指标	“高效办成一件事” 宣传次数	93次
			数字人服务端数量	1个		数字人服务端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高效办成一件事” 宣传内容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高效办成一件事” 宣传内容达标率	100%
			“高效办成一件事” 智能导办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高效办成一件事” 智能导办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7月底前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7月底前
	“高效办成一件事” 智能导办项目验收时间		6月底前	“高效办成一件事” 智能导办项目验收时间		6月底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高效办成一件事” 规程规范及经典案例打造项目尾款成本	≤18.62万元	成本指标	“高效办成一件事” 规程规范及经典案例打造项目尾款成本	≤18.62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优化提升政务服务能力	优化提升	社会效益	优化提升政务服务能力	优化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群众满意度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群众满意度	> 90%	
负责人：	毕白香	经办人：	毕白香	联系电话：	2218876	填报日期：	2026011916251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选调生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3,000		年度资金总额:		3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实行)>的通知》，为我单位1名选调生李振威发放2026年度生活补贴12000元。2.根据《关于激励高层次人才助力高质量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晋城市吸引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晋市组通字〔2019〕62号)，为我单位2人报销在职研究生学费。其中，秦文峰2018年9月份经晋城市纪委监委推荐考录至山西省委党校，2021年6月修满学分并通过硕士研究生论文答辩，取得毕业证。学制3年，学费18000元；贾彦飞2022年9月份经工会系统推荐考录至中国劳动关系学院，2025年6月修满学分并通过硕士研究生论文答辩，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学制3年，学费30000元。2人学费按50%报销，2026年度报销24000元。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实行)>的通知》(晋市人社发〔2022〕41号)《关于激励高层次人才助力高质量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晋城市吸引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晋市组通字〔2019〕6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实行)>的通知》，由用人单位按要求发放选调生生活补贴，根据《关于激励高层次人才助力高质量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晋城市吸引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晋市组通字〔2019〕62号)，由用人单位按要求报销在职研究生学费，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助力创建全国中小城市人才工作一流生态，促进人才积极投身单位发展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本单位人事科负责确认标准，财务科按要求报市财政局后发放给有关人员。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每月由财务科发放选调生补贴。2026年预算下达后(预计4月份)报销在职研究生学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发放选调生生活补贴，报销在职研究生学费，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助力创建全国中小城市人才工作一流生态，促进人才积极投身单位发展建设。			发放选调生生活补贴，报销在职研究生学费，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助力创建全国中小城市人才工作一流生态，促进人才积极投身单位发展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调生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选调生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00元/月/人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00元/月/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人才积极投身单位发展建设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人才积极投身单位发展建设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选调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选调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陈妮娜	经办人:	陈妮娜	联系电话:	13703568205	填报日期:	2025121016011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6年申请预算资金80.98万元用于支付各类已完成项目的尾款，其中：1.晋城市政务会客厅项目58.78万元；为建立高频涉企服务事项“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联办、限时办结反馈”的运行模式，有效承接世行营商环境评估新体系（B-READY）“一类事”服务场景，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协同，全过程、全市场的为企业服务新生态。2025年我单位开展晋城市政务会客厅建设工作，设置审批服务、政策服务、金融服务、人才服务、法律服务等重点服务板块，规范涉企服务流程。政务会客厅设置在西二楼东侧，面积708平方米，山西晋城领先未来科技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机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购置办公家具及设备（购置定制咨询台1张、屏风及沙发1组、定制陈列展示柜1组、定制造型墙1组、logo台1组、定制指示牌1组、办公桌7张、异性隔断柜5组、U型隔断柜及异性办公桌1组、圆形包柱隔断2套、洽谈桌2张、休闲沙发8张）以及电路改造，工程于2025年10月开始，2025年12月完成并验收，项目合同价19.56万元，预计2026年支付。2.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项目9.56万元。山西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架构进行了重新规划，业务应用系统需基于公共能力业务中台服务进行对外服务。之前自助服务终端的业务模式已不满足新规划要求，为适配一体化平台新架构要求，需对自助服务终端应用系统进行改造；同时通过对接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业务中台的事项中心、办件中心、信息中心、材料中心、表单中心、流程中心、评价中心、电子证照、政务人员统一身份认证等系统，推进实现业务全流程按照新标准、新规范自助办理。2025年9月由晋城市科立特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对接柜式自助机和台式自助机各5台，10月完成，12月进行验收，项目合同价19.56万元，预计2026年支付。3.支付2025年度档案整理费用2.64万元。2025年全年委托机构对审批局业务档案、文书档案、审批工程图纸等档案进行整理扫描装订。</p>					
立项依据		<p>2025年10月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党组会议纪要《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4〕8号）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立政务服务效能提升常态化工作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23〕29号）。</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1.政务服务增值，有效解决企业需求。响应企业的个性化需求，为企业提供政务、人才、金融、法治等专业深度的增值服务。2.构建全新场景，简化服务流程。建立为企业服务“一类事”场景，为企业提供极简服务，使企业办理同类事，不再需要逐个办理，企业负责人只需要对接一位服务专员，就可以实现所有需求在一个口子进行受理、流转、督办、反馈，以一站式集成的增值化政务服务窗口，解决企业多次跑、跑多部门的问题。3.优化营商环境，助力转型发展。丰富“晋心服务”品牌内涵，构建起充分释放市场活力、激发人的创造力的体制机制，全面优化全市的营商环境，促进经济稳步发展。山西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架构进行了重新规划，业务应用系统需基于公共能力业务中台服务进行对外服务。之前自助服务终端的业务模式已不满足新规划要求，为适配一体化平台新架构要求，需对自助服务终端应用系统进行改造；同时通过对接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业务中台的事项中心、办件中心、信息中心、材料中心、表单中心、流程中心、评价中心、电子证照、政务人员统一身份认证等系统，推进实现业务全流程按照新标准、新规范自助办理。</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由政务服务管理科、网络中心、办公室负责工作推进，财务科负责按制度支付款项。</p>					
项目实施计划		<p>财务科2026年预算下达后及时支付晋城市政务会客厅项目、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项目和2025年度档案整理尾款，6月底前完成支付。</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晋城市政务会客厅项目、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项目和2025年度档案整理尾款支付工作，保障各项目顺利完成，保障全市行政审批工作开展。		晋城市政务会客厅项目、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项目和2025年度档案整理尾款支付工作，保障各项目顺利完成，保障全市行政审批工作开展。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整理种类	3类	数量指标	档案整理种类	3类
			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人员数量	3人		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数量	8台
			政务会客厅定制家具及货物种类	20类		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人员数量	3人
			政务会客厅电路改造面积	518平方米		政务会客厅定制家具及货物种类	20类
		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数量	8台	政务会客厅电路改造面积	518平方米		
	质量指标	尾款支付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尾款支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时间	6月底前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6年申请预算资金80.98万元用于支付各类已完成项目的尾款，其中：1.晋城市政务会客厅项目58.78万元；为建立高频涉企服务事项“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联办、限时办结反馈”的运行模式，有效承接世行营商环境评估新体系（B-READY）“一类事”服务场景，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协同，全过程、全市域的企业服务新生态。2025年我单位开展晋城市政务会客厅建设工作，设置审批服务、政策服务、金融服务、人才服务、法律服务等重点服务板块，规范涉企服务流程。政务会客厅设置在西二楼东侧，面积708平方米，山西晋城领先未来科技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机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购置办公家具及设备（购置定制咨询台1张、屏风及沙发1组、定制陈列展示柜1组、定制造型墙1组、logo台1组、定制指示牌1组、办公桌7张、异性隔断柜5组、U型隔断柜及异性办公桌1组、圆形包柱隔断2套、洽谈桌3张、休闲沙发8张）以及电路改造，工程于2025年10月开始，2025年12月完成并验收，项目合同价58.78万元，预计2026年支付。2.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项目19.56万元。山西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架构进行了重新规划，业务应用系统需基于公共能力业务中台服务进行对外服务，之前自助服务终端的业务模式已不满足新规划要求，为适配一体化平台新架构要求，需对自助服务终端应用系统进行改造；同时通过对接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业务中台的事项中心、办件中心、信息中心、材料中心、表单中心、流程中心、评价中心、电子证照、政务人员统一身份认证等系统，推进实现业务全流程按照新标准、新规范自助办理。2025年9月由晋城市科立特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对接柜式自助机和台式自助机各5台，10月完成，12月进行验收，项目合同价19.56万元，预计2026年支付。3.支付2025年度档案整理费用2.64万元。2025年全年委托机构对审批局业务档案、文书档案、审批工程图纸等档案进行整理扫描装订。</p>					
立项依据		<p>2025年10月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党组会议纪要《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4〕8号）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立政务服务效能提升常态化工作长效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23〕29号）。</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1.政务服务增值，有效解决企业需求。响应企业的个性化需求，为企业提供政务、人才、金融、法治等专业深度的增值服务。2.构建全新场景，简化服务流程。建立为企业服务“一类事”场景，为企业提供极简服务，使企业办理同类事，不再需要逐个办理，企业负责人只需要对接一位服务专员，就可以实现所有需求在这个一个口子进行受理、流转、督办、反馈，以一站式集成的增值化政务服务窗口，解决企业多次跑、跑多部门的问题。3.优化营商环境，助力转型发展。丰富“晋心服务”品牌内涵，构建起充分释放市场活力、激发人的创造力的体制机制，全面优化全市的营商环境，促进经济稳步发展。山西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架构进行了重新规划，业务应用系统需基于公共能力业务中台服务进行对外服务。之前自助服务终端的业务模式已不满足新规划要求，为适配一体化平台新架构要求，需对自助服务终端应用系统进行改造；同时通过对接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业务中台的事项中心、办件中心、信息中心、材料中心、表单中心、流程中心、评价中心、电子证照、政务人员统一身份认证等系统，推进实现业务全流程按照新标准、新规范自助办理。</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由政务服务管理科、网络中心、办公室负责工作推进，财务科负责按制度支付款项。</p>					
项目实施计划		<p>财务科2026年预算下达后及时支付晋城市政务会客厅项目、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项目和2025年度档案整理尾款，6月底前完成支付。</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晋城市政务会客厅项目、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项目和2025年度档案整理尾款支付工作，保障各项目顺利完成，保障全市行政审批工作开展。		晋城市政务会客厅项目、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项目和2025年度档案整理尾款支付工作，保障各项目顺利完成，保障全市行政审批工作开展。			
一级指标	成本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晋城市政务会客厅项目成本	≤58.78万元	成本指标	档案整理成本	≤2.64万元
			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成本	≤19.56万元		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成本	≤19.56万元
	档案整理成本		≤2.64万元	晋城市政务会客厅项目成本		≤58.7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行政审批工作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	保障项目顺利完成	保障
		保障项目顺利完成	保障			提高行政审批工作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6年申请预算资金80.98万元用于支付各类已完成项目的尾款，其中：1.晋城市政务会客厅项目58.78万元；为建立高频涉企服务事项“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联办、限时办结反馈”的运行模式，有效承接世行营商环境评估新体系（B-READY）“一类事”服务场景，构建线上线下高效协同，全过程、全市域的为企业服务新生态。2025年我单位开展晋城市政务会客厅建设工作，设置审批服务、政策服务、金融服务、人才服务、法治服务等重点服务板块，规范涉企服务流程。政务会客厅设置在西二楼东侧，面积708平方米，山西晋城领先未来科技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机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购置办公家具及设备（购置定制咨询台1张、屏风及沙发1组、定制陈列展示柜1组、定制造型墙1组、logo台1组、定制指示牌1组、办公桌7张、异性隔断柜5组、U型隔断柜及异性办公桌1组、圆形包柱隔断2套、洽谈桌3张、休闲沙发8张）以及电路改造，工程于2025年10月开始，2025年12月完成并验收，项目合同价58.78万元，预计2026年支付。2.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项目10.56万元。山西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架构进行了重新规划，业务应用系统需基于公共能力业务中台服务进行对外服务。之前自助服务终端的业务模式已不满足新规划要求，为适配一体化平台新架构要求，需对自助服务终端应用系统进行改造；同时通过对接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业务中台的事项中心、办件中心、信息中心、材料中心、表单中心、流程中心、评价中心、电子证照、政务人员统一身份认证等系统，推进实现业务全流程按照新标准、新规范自助办理。2025年9月由晋城市科立特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对接柜式自助机和台式自助机各5台，10月完成，12月进行验收，项目合同价10.56万元；预计2026年支付。3.支付2025年度档案整理费用2.64万元。2025年全年委托机构对审批局业务档案、文书档案、审批工程图纸等档案进行整理扫描装订。</p>					
立项依据		<p>2025年10月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党组会议纪要《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4〕8号）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立政务服务效能提升常态化工作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23〕29号）。</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1.政务服务增值，有效解决企业需求。响应企业的个性化需求，为企业提供政务、人才、金融、法治等专业深度的增值服务。2.构建全新场景，简化服务流程。建立为企业服务“一类事”场景，为企业提供极简服务，使企业办理同类事，不再需要逐个办理，企业负责人只需要对接一位服务专员，就可以实现所有需求在这个口子进行受理、流转、督办、反馈，以一站式集成的增值化政务服务窗口，解决企业多次跑、跑多部门的问题。3.优化营商环境，助力转型发展。丰富“晋心服务”品牌内涵，构建起充分释放市场活力、激发人的创造力的体制机制，全面优化全市的营商环境，促进经济稳步发展。山西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架构进行了重新规划，业务应用系统需基于公共能力业务中台服务进行对外服务。之前自助服务终端的业务模式已不满足新规划要求，为适配一体化平台新架构要求，需对自助服务终端应用系统进行改造；同时通过对接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业务中台的事项中心、办件中心、信息中心、材料中心、表单中心、流程中心、评价中心、电子证照、政务人员统一身份认证等系统，推进实现业务全流程按照新标准、新规范自助办理。</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由政务服务管理科、网络中心、办公室负责工作推进，财务科负责按制度支付款项。</p>					
项目实施计划		<p>财务科2026年预算下达后及时支付晋城市政务会客厅项目、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项目和2025年度档案整理尾款，6月底前完成支付。</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晋城市政务会客厅项目、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项目和2025年度档案整理尾款支付工作，保障各项目顺利完成，保障全市行政审批工作开展。		晋城市政务会客厅项目、晋城市7×24小时自助服务区终端对接服务项目和2025年度档案整理尾款支付工作，保障各项目顺利完成，保障全市行政审批工作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群众满意度		> 9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群众满意度		> 90%			
负责人：	李含宇 李鹏辉	经办人：	李含宇 李鹏辉	联系电话：	15835682318 13503561854	填报日期：	2026011916044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及备案抽查技术服务项目等五个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2-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6年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及备案抽查技术服务项目等五个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预算资金400万元,主要包括:一、2024年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由各级行政审批部门负责办理。2026年资金用于:1.2025年9月-2026年9月预计消防审查120万㎡,合同价376.2万元,2025年底未支付,2026年据实结算,未结算部分2027年支付;2.2026年预计完成消防图审查100万㎡,消防验收100万㎡。二、针对省、市重点工程项目,在环评报告编制初期提出意见,报告编制过程中跟踪指导。2026年资金用于:1.2024年8月-2025年7月完成环评技术评估(涉及51个项目,完成25个报告书、26个报告表的评估工作,合同总额94.56万元,截止2025年底已支付47.2万元,2026年支付41.32万元);2.2025年合同期内预计审查25个报告书、30个报告表,10个前期技术服务,合同价为109.27万元,2026年预计支付105.03万元,剩余4.24万元2027年支付。3.2026年8月-2027年7月预计审查环评报告书25个,审查环评报告表约30个,环评前期服务项目约10个。三、我局在办理“一书两证”及日照复核项目的审批过程中,需按照规划条件等要求出具用地红线图、日照复核图等附图、修规及建筑设计方案技术审查。2026年资金用于:1.2024-2025年合同尾款195.2万元(合同期内完成了修规及建筑设计方案审查377.01万㎡,日照复核459.03万㎡,用地红线图16.54万㎡、131.41公里)。2.2025-2026年合同款约260万元(预计完成修规审查50公顷、建筑设计方案审查35万㎡,日照复核50万㎡、用地红线图75亩,合同总价89.7万元,费用2027年支付)。3.2026年预计完成修规审查50公顷、建筑设计方案审查35万㎡,日照复核50万㎡、用地红线图75亩。四、通过委托业务独立、人员资质符合的第三方技术机构承担排污许可证技术审核工作,为管理部门和企业提供培训及技术指导服务。具体包含:1.支付2025年7月-2026年7月服务费58.45万元(合同期内预计完成180个排污许可技术审查项目,合同金额58.45万元)2.完成2026.7-2027.7月服务机构的招标工作,预计2026年审核不少于180个排污许可技术审查项目。五、我局在办理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初步设计审批以及企业投资核准的审批过程中,需要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企业投资项目的项目申请报告进行评估、评审。</p>			
立项依据	<p>一、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购买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技术性公共服务有关工作的通知》(晋建消函〔2022〕1544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严格落实政府购买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技术性公共服务的通知》(晋财环〔2023〕195号)二、《环评“部门+技术评估”前期服务实施办法(试行)》,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在行政审批核发“一书两证”时要有附图,标明地块的位置、界线、面积、控制点标高、各类规划控制线等内容。依据《建筑日照计算参数标准》及《晋城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对项目界内界外计算范围内的建筑进行日照计算。《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贯彻落实省自然资源厅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的实施意见》(晋市审管发〔2020〕18号)《晋城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日照分析规则》《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监督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27号文)“推动开展第三方独立技术审查”。五、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十条第二款:“审批部门可以组织技术机构对排污申请材料进行技术评估,并承担相应费用。”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第二款:“审批部门可以组织技术机构对排污许可证申请材料进行技术评估,并承担相应费用。”</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一、该项目已列入《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全面实行政府购买服务。政府购买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技术性公共服务是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的重要内容，是打造高效便捷政务环境，营造惠企市场环境的具体举措，对于提升政府服务、降低企业成本、优化营商环境具有重要意义。二、该项工作政治性强、涉及领域广、任务重、办理时限严，要求技术评估单位能全面掌握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和政策要求，技术评估经验丰富、专业技术性强，具有相关工作基础，工作中能发现问题并及时提出处理意见。环境影响技术评估是衔接环评与审批的重要环节，为环评行政审批提供技术支持，在辅助重大项目环评审批决策方面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三、日照复核项目的目的是对规划条件中有日照要求的项目进行日照计算，对设计单位的日照结果进行复核，以图纸形式表达。合并规划选址和用地预审、合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和用地批准，对于已经出具规划条件及附图的不再重复出具附图。对于无规划条件及附图的要作为证书的重要附件。日照标准是建筑设计是否合格的重要标准之一。按照要求，不同建筑需要满足不同的日照标准，且日照分析需要按实际造型建模。修规及建筑设计方案专业性强、涉及范围广、规范数量多，目前审批中存在质效双低的问题，需要较强的专业技术力量配合审批。采用第三方技术审查机构对建设项目修规及建筑设计方案进行技术审查，对建筑设计方案是否符合城市规划要求、国家有关规范标准等进行把关，提升审批质量。四、排污许可涉及到的排污单位行业类别较广泛，各类标准规范较多，开展技术审查工作一方面可以有效提供技术支持，另一方面可以提高排污许可证发证质量，推动排污许可工作提质增效。</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一、此项目由规划建设科负责消防审批工作，由审勤中心负责项目招标、合同签订、履行报销程序等工作，由财务科负责按制度支付。二、此项目由生态能源科负责环评相关业务的审批工作，审勤中心负责服务方招标、合同签订、履行报销程序等工作，财务科负责按支付支付。三、此项目由规划建设科负责规划事项的审批工作，由审勤中心负责项目的招标、合同签订、履行报销程序等工作，有财务科按制度支付。四、由生态能源科负责排污许可证核发工作的开展，审勤中心负责履行费用报销程序，财务科负责按制度支付。五、由项目管理科负责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初步设计审批以及企业投资核准工作的开展，审勤中心负责履行费用报销程序，财务科负责按制度支付。</p>						
项目实施计划		<p>一、1.2026年9月中旬完成招标工作，9月底完成合同签订并公示，并按合同约定支付。2.2026年6月底据实结算2024-2025年度合同尾款。二、1.2026年7月上旬前完成招标，7月底前完成合同签订并公示，全年完成环评报告审查工作。2.2026年8月底据实结算上年度合同尾款。3.2026年预计4月份支付2024-2025年合同尾款三、1.2026年4月中旬下达预算后，进行采购意向公示，8月初启动采购程序，8月底前完成招标，9月中旬完成合同签订并公示，技术审查费用根据进度据实结算。2.2026年10月据实结算2025-2026年度合同尾款。3.2026年预算下达后，预计4月份，支付2024-2025年合同尾款四、1.2026年4月中旬预算下达后，进行采购意向公示，6月上旬按60万元启动采购程序，7月上旬前完成招标，7月底前完成合同签订并公示。2.2026年4月中旬预算下达后，支付2023-2024年度尾款。</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用地红线图、日照复核图等附图、修规及建筑设计方案技术审查、排污许可证技术审核等工作，提高审批质量和效率，促进相关项目顺利开展。				完成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用地红线图、日照复核图等附图、修规及建筑设计方案技术审查、排污许可证技术审核等工作，提高审批质量和效率，促进相关项目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2025年消防审查面积	≥120万平方米	数量指标	2025年度合同期内修规审查面积	≥50公顷	
			2026年消防审查及验收面积	≥200万平方米			2025年消防审查面积	≥120万平方米
			2024环评技术评估项目数量	51个			2024环评技术评估项目数量	51个
			2025年审查环评报告及环评表数量	≥55个			建筑设计方案审查	≥35万平方米
			2025年度合同期内修规审查面积	≥50公顷			2026年消防审查及验收面积	≥200万平方米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建筑设计方案审查	≥35万平方米		2025年审 查环评报告 及环评表数 量	≥55个
			排污许可技术审查项目 个数	≥180个		排污许可技 术审查项目 个数	≥180个
		质量指标	相关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相关工作验 收合格率	100%
			尾款支付达标率	100%		尾款支付达 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规划、消防 技术服务合 同签订时间	2026年9月底前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0月底前		尾款支付时 间	2026年10月底前
			环评、排污技术服务合同 签订时间	2026年7月底前		各项工作开 展时间	全年
			规划、消防技术服务合同 签订时间	2026年9月底前		环评、排污 技术服务合 同签订时间	2026年7月底前
		成本指标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验收及备案抽查技术服 务项目等五个政府购买 服务项目总成本	≤400万元	成本指标	建设工程消 防设计审查 验收及备案 抽查技术服 务项目等五 个政府购买 服务项目总 成本	≤4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证建设项目顺利开展	保证	社会效益	提高审查质 量与效率	提高
			提高审查质量与效率	提高		保证建设项 目顺利开展	保证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企业、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 意度	企业、群众 满意度	≥90%
负责人:	娄文孝	经办人:	娄文孝	联系电话:	13503560319	填报日期:	20260126093103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189.66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根据《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晋财综【2025】28号）文件，我单位2026年所涉及的政府购买服务为：A160501政务服务事项梳理、A170101行政审批事项技术评审服务、A170104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A170108消防验收现场评定（消防验收服务）、A170501消防图审服务、A170502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

（二）其他

本单位无其他情况说明。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5〕28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 目录》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有关规定,结合省直部门修改增设意见,我厅修订了《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本目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

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4〕37号)同时废止。



目 录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室)	6
人民政府办公厅(室)	6
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委员会办公厅(室)	6
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6
人民法院	7
人民检察院	8
宣传部	9
统战部	9
社会工作部	10
政法委员会	11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11
军民融合办	13
机关工委	14
老干部局	14
发展和改革	15
教育	16
科技	18
工业和信息化	19
公安	20

民政	21
司法	26
财政	28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29
自然资源	31
生态环境	33
住房和城乡建设	37
交通运输	40
水利	43
农业农村	45
商务	47
文化和旅游	48
卫生健康	50
退役军人	51
应急	52
审计	54
外事	54
市场监督管理	54
广播电视	58
体育	59
统计	61
行政审批	62

信访	64
能源	65
文物	66
医疗保障	66
粮食和物资储备	67
民营经济发展	68
监狱管理	70
戒毒管理	71
林业和草原	72
工商业联合会	75
共青团	76
妇女联合会	80
贸易促进委员会	82
残疾人联合会	82
气象	83

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室）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人大宣传服务
人民政府办公厅（室）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省政府驻外办事处招商引资平台搭建与维护服务
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委员会办公厅（室）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新媒体制作维护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政协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政协公益展览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政协网络舆情监控服务
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A	公共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5			特殊群体卫生健康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60401				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服务
A160402				统计专业职称评审服务
行政审批				
A	公共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40701				法律顾问服务及涉诉应诉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政务后台管理系统服务
A150102				政务云资源服务
A150103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据治理服务
A150104				行政审批服务短信收发服务
A150105				政务数据治理服务
A150106				公共资源交易大数据分析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优化营商环境及政务服务改革宣传服务
A150202				政务服务宣传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A150401				政务信息化项目运维服务
A150402				政企通运营服务
A150403				政务信息化(数字政府建设)运营服务
A150404				建设工程交易平台运行(现场)服务
A150405				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运营服务
A150406				涉企政策服务平台运营服务
A150407				高效办成一件事运营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营商环境领域五年专项规划研究服务
A160102				政务信息管理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3				数字政府（大数据）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4				智慧城市规划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从业人员准入考试服务
A160402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501				政务服务事项梳理
A160502				企业开办印章免费刻制服务
A160503				公共资源交易见证服务
A160504				空白证照制证服务
A160505				政务大厅办件免费邮寄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营商环境评价标准制度服务
A160602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地方标准修订服务
A160603				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服务
A160604				基层政务服务标准化服务
A160605				数字政府建设相关行业标准制定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801				营商环境领域咨询服务
A160802				行政审批业务咨询服务
A160803				数字政府建设咨询服务
A160804				政府数字化转型研究服务
A17		技术性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70101				行政审批事项技术评审服务
A170102				行政审批事项现场勘验服务
A170103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
A170104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A170105				营商环境评估评价服务
A170106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评价服务
A170107				网络和数据安全评估服务
A170108				消防验收现场评定（消防验收服务）
A1702			检验检疫检测及认证服务	
A170201				气瓶充装许可现场评审服务
A1705			施工图审查服务	
A170501				消防图审服务
A170502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政务服务舆情监控引导服务
A1806			政务服务窗口受理服务 （仅限集中受理事项）	
A180601				综合窗口服务
A180602				AI智能政务服务
A180603				帮办代办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便民服务
A180702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系统运维服务
信访				
A	公共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5年7月15日印发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